

楚雄彝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

楚雄州第二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及排放监测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楚雄州第二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及排放监测服务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楚雄高新区黎明路天惠酒店二楼）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1年2月7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编号：楚柏采字【2021】07号

项目名称：楚雄州第二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及排放
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25万元/年

采购需求：

包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结果	预算金额
A	排污许可	台账记录：监测信息记	填报上传	13万元/

包	后续相关服务	录；生产设施运行状态记录；燃料分析记录；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污水处理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记录。共计五项填报。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年
		按排污许可证要求进行核算总量，并上报		
	全国污染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服务	基础信息录入；监测方案录入；监测方案管理；在线监测结果录入；在线监测结果录入；执行报告编辑及录入；不监测原因管理。共计七项。	发布主管部门监管	
	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	负责对楚雄州第二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的设备设施、管网等进行维护管理，保证污水处理站的正常稳定运行，处理后污水出水主要水质指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	达标	

		(GB18466-2005)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		
B 包	监测服务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监测。	出具监测报告	12 万元/年
	卫生部门检测要求监测服务	沙门氏菌、志贺氏菌	出具监测报告	

注：供应商只能就上述其中一个标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无效。

合同履行期限：两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B包供应商应具有省级以上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资质认证书附表),且在有效期范围内。

(2) 供应商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无需提供)。

(3) 供应商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无需提供)。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1年1月26日至2021年2月1日,每日上午8:0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8: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方式:供应商须持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书现场获取磋商文件。

4、售价:0.00元

四、首次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2月7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1年2月7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在“楚雄彝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官网”上发布。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楚雄彝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楚雄市鹿城镇阳光大道

联系方式：0878-60861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楚雄柏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楚雄高新区黎明路天惠酒店二楼

联系方式：0878-337551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冬

电 话：0878-6086126

